黑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31101]HHSC[GK]20250003**

第一章投标邀请

黑河市政府采购中心受黑河市中医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批准文件编号：黑河政采计划[2025]00632

采购项目编号：[231101]HHSC[GK]20250003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	详见采购文件	4,400,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本项目采用“远程”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 王瑞 联系方式： 0456-2666184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联系人： 郭睿 电话： 0456-2666184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经办人：葛树楠电话：0456-4466602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联系信息

1．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黑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黑龙江省黑河市市辖区通江路10号

联系人： 王瑞

联系电话： 0456-2666184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2．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黑河市中医医院

地址： 黑河市中医医院

联系人： 孙颖

联系电话： 0456-6183282

黑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不收取。

1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保证金人民币：88,000.00元整。 开户单位：黑河市中医医院 开户银行：黑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679990122000153053 特别提示： 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
16	电子招投标	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1号键。 **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 1．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 3．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 4．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5．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 6．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 （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7．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

17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8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下载。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总价
21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2	其他	
2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三、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CA在线办理）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黑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分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变更公告进行通知。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1.1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投标文件必须按文件内容编制目录、页码，并在各项评审内容应答位置做标记，投标文件中的各类证明材料必须与投标文件一起编排页码并在应答位置做标记。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远程开标程序

1.1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投标截至时间后系统自动开标、公布投标人名单、宣读开标词；

（2）投标人在设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

（3）投标人对开标情况进行确认；

（4）开标结束；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

号码；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或采购人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或采购人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7）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1）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2）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3）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4）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5）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1）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2）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3）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采购中心或采购人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省级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1）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2）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3）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4）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

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1.适合首付制的项目，采购人对中小企业的首付款比例由合同总额的30%以上(含)阶段性提高至50%以上(含)，对小微企业首付款比例由合同总额的50%.以上(含)阶段性提高至70%以上(含)。

2.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　　（填写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　　），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1）运输方式及线路：

（2）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 方：（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黑河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

合同包1（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成。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49%，签订合同后，一周内，支付中标金额49% 2期：支付比例51%，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后，甲方需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剩余51%的货款。
验收要求	1期：1、供货单位提供货物规格型号数量等，与采购单位要求一致。 2、供货单位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地点交货。 3、供货单位提供的货物密封完好，并现场开箱拆封。 4、货物外观完好、且质量符合要求。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45个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成。
其他	**其他：**根据《黑河市财政局关于规范政府采购投标（响应）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管理的通知》的通知 （黑市财发[2024]5号）文件，年度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可按应收额度的 50%交纳投标保证金，按应收额度的80%交纳履约保证金。电子投标保函可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金融服务中心办理(网址https://hljcg.hlj.gov.cn/zcdservice/zcd/hlj/GuaranteeProduct)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保函、担保保函(融货性担保公司)、保证保险或非现金形式。电子履约保函可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金融服务中心办理(网址https://hljcg.hlj.gov.cn/zcdservice/zcd/hlj/GuaranteeProduct)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医用内窥镜	电子胃肠镜系统	套	1.00	3,200,000.00	3,20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中医器械设备	中医经络检测仪	台	1.00	80,000.00	8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医疗设备	微波治疗仪	台	2.00	110,000.00	2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其他床类	电动PT床	张	6.00	10,000.00	6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其他椅凳类	PT凳	张	12.00	1,000.00	1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6		其他家具	肩梯	张	1.00	1,500.00	1,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其他医疗设备	矫正镜	台	1.00	1,000.00	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8		其他医疗设备	磨砂板	台	1.00	1,000.00	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八
9		其他医疗设备	哑铃	套	1.00	800.00	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九
10		其他医疗设备	功率自行车	台	3.00	8,000.00	2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
11		其他医疗设备	踏步器	台	1.00	1,000.00	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其他医疗设备	网球	个	10.00	10.00	1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二
13		其他医疗设备	训练用篮球	个	2.00	140.00	28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其他医疗设备	腋下4足助行器	台	1.00	1,000.00	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四
15		其他医疗设备	沙袋	个	2.00	500.00	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五
16		其他医疗设备	滑轮吊环	架	1.00	2,000.00	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六
17		其他医疗设备	墙拉力器	台	1.00	1,000.00	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七
18		其他医疗设备	划船器	台	1.00	5,000.00	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八
19		其他医疗设备	手指训练器	台	1.00	1,500.00	1,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十九
20		其他医疗设备	肌力训练设备	台	1.00	2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
21		其他医疗设备	肩及前臂旋转训练器	台	1.00	5,000.00	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一
22		其他医疗设备	滚筒	套	1.00	1,000.00	1,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二
23		其他医疗设备	ot综合训练工作台	台	1.00	10,000.00	1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三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24		其他医疗设备	训练用棍（体操棒）	套	1.00	500.00	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四
25		其他医疗设备	步行训练用斜坡	架	1.00	2,000.00	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五
26		其他医疗设备	呼吸训练器	台	1.00	2,000.00	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六
27		其他医疗设备	股四头肌训练器	台	1.00	5,000.00	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七
28		其他医疗设备	训练用木板 （3m*5cm*20cm）	个	4.00	80.00	32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八
29		其他医疗设备	空气压力波治疗仪	台	1.00	15,000.00	1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十九
30		其他医疗设备	蜡疗机	台	1.00	30,000.00	3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
31		其他医疗设备	连续性关节被动训练器（CPM）	台	1.00	2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一
32		其他医疗设备	跑步机	台	1.00	10,000.00	1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二
33		其他医疗设备	减重运动训练架	台	1.00	2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三
34		其他床类	电动起立床	张	1.00	10,000.00	1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四
35		其他医疗设备	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器	台	2.00	77,000.00	15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五
36		其他医疗设备	直流电治疗仪	台	1.00	10,000.00	1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六
37		其他医疗设备	高频电治疗仪	台	1.00	25,000.00	2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七
38		其他医疗设备	超声波治疗仪	台	1.00	25,000.00	2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八
39		其他医疗设备	深层肌肉刺激仪	台	1.00	10,000.00	1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十九
40		其他医疗设备	平衡功能评定仪	台	1.00	50,000.00	5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
41		其他医疗设备	肌力评定仪	台	1.00	2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一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42		其他医疗设备	关节活动度评定仪	台	1.00	2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二
43		其他医疗设备	生物反馈治疗仪	台	1.00	100,000.00	10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三
44		其他医疗设备	磁疗仪	台	1.00	2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四
45		其他医疗设备	六分钟步行试验设备	台	1.00	30,000.00	3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五
46		其他医疗设备	便携式吞咽障碍治疗仪/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台	1.00	50,000.00	5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六
47		其他医疗设备	手功能综合评估与训练系统	台	1.00	100,000.00	10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七
48		其他医疗设备	床边下肢主被动训练器（上下肢）	台	2.00	10,000.00	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八
49		其他仪器仪表	移动置物车	辆	4.00	500.00	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十九

附表一：电子胃肠镜系统　是否进口：是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一、图像处理装置（一台） 1、搭载≥5色LED光源的一体化设计，将LED光源和图像处理装置集成。 2、可以兼容电子胃肠镜、电子支气管镜，电子十二指肠内窥镜等不同类型的内镜，同时可升级超声电子胃肠镜及超声电子支气管镜功能。 3、一触式接头，快速轻松连接，操作简化。 4、触控面板方便直观操作预冻结等便捷功能。 5、模拟信号输出：VBS复合接口；数字信号输出：12G-SDI，3G-SDI，HD-SDI，SD-SDI。 6、用户设置：可以保存≥20名用户的功能设置。 7、色调调节：红色调节：≥±8档，蓝色调节：≥±8档，色度调节：≥±8档 8、具有自动增益控制：因内镜先端部距离目标太远而使光线不足时，图像信号可以电子增强。 9、纵横比：≥2种比例模式切换。 10、至少具有平均、峰值、全自动测光三种测光模式可任意切换。 11、具有图像强调设定。 12、图像大小选择：内镜图像尺寸≥2种等级。 ★13、具备电子放大、冻结、预冻结功能。 14：可以实施特殊光观察：≥5种特殊光观察模式。 15、自定义按钮：内镜遥控按钮≥5个，键盘自定义按钮≥4个，基础功能画面的触控面板自定义按钮≥3个，自定义功能画面的触控面板自定按钮≥10个。 16、患者信息：监视器上可以显示以下数据，患者ID、患者姓名、性别、年龄、出生日期，可输入≥50个患者信息。 17、具有用户设置的记忆功能，白平衡记忆功能。 18、内窥镜测漏器一个。 二、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一条） 1.双焦距：让医生有两种焦距可选，仅需按下内镜的一个按钮，即可进行从常规焦距模式到近焦模式的景深切换。常规焦距7-100mm，近焦模式3-7mm 2.视野角度：≥140度 3.视野方向： 0°直视 4.插入部外径≤9.9mm,，先端部外径≤10.2mm 5.弯曲角度：上≥210°,下≥90°,左≥100°,右≥100° 6.管道内径：≥2.8mm 7.全长：≥1350mm，有效长度：≥1030mm 8.最小可视距离：距先端部≤3.0mm ★9.具有副送水功能 10.拥有HDTV 全高清图像 ★11.防水一触式接头，具有窄带成像(特殊光诊察)或类似功能 三、电子结肠内窥镜（一条） 1.视野角：≥170° 2.视野方向：0°直视 3.先端部外经：≤12.2mm，插入部外径：≤12mm 4.弯曲角度： 上≥180°，下≥180°，左≥160°，右≥160° 5.管道内径：≥3.2mm 6.景深：5—100mm 7.全长：≥1655mm，有效长度：≥1330mm 8.最小可视距离：距先端部≤3.0mm ★9.具有副送水功能 10.拥有HDTV全高清图像 11.具有响应式插入(强力传导，智能弯曲，可变硬度)技术 ★12.防水一触式接头，具有窄带成像(特殊光诊察)或类似功能 四、电子结肠内窥镜（一条） 1.视野角：≥170° 2.视野方向：0°直视 3.先端部外经：≤12.2mm，插入部外径：≤12mm 4.弯曲角度： 上≥180°，下≥180°，左≥160°，右≥160° 5.管道内径：≥3.2mm 6.景深：5—100mm 7.全长：≥2005mm，有效长度：≥1680mm 8.最小可视距离：距先端部≤3.0mm ★9.具有副送水功能 10.拥有HDTV全高清图像 11.具有响应式插入(强力传导，智能弯曲，可变硬度)技术 ★12.防水一触式接头，具有窄带成像(特殊光诊察)或类似功能 五、台车（一台） 1.四轮静音、具有内镜挂臂、监视器支臂可以根据医生需求上下左右多方向调节。 六、高清晰度液晶监视器（一台） 1.可输出多种高清信号的液晶监视器≥32寸 七、高频电刀（一台） 1.输出功率大于等于120W可按需调节 2.液晶屏幕显示工作状态并可记忆 3.具有单极电切/脉冲电切 4.具有单极电凝软凝/强力电凝 5.具有双极电切 6.具有双极软凝/射频电凝 7.具有多种切、凝方式选择 8.主机具有快速记忆功能 9.声音反馈可对凝固操作全程实施监控 10.具有大功率切割支持 11.具有快速瞬间放电监控 12.具有漏电保护 13.具有连接质量监测 14.负极板电缆线一条 八、内镜用送水泵（1台） 1.最大流速：钳子管道≥750ml/分钟 副送水管道≥230ml/分钟 2.具有微处理器控制，确保精确而精密的流速 3.具有明亮的LED显示便于确认选中的设定 4.具有泵头打开设备自动关闭，防止意外受伤 5.待机模式允许更换送水管，无需操作电源开关 6.20秒的自动关闭计时器能够控制管流量 7.钳子管道接头一个 8.钳子管道送水管一个 9.副管道送水管一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中医经络检测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设备由经络检测单元、笔记本和软件客户端组成，可移动和操作； 2、采集器具有弹性力控制装置，用于缓冲使用确保压力稳定，并具有可拆卸功能； 3、设备具有穴位采集图示靶向定位功能，检测过程提供智能鸣音提示； 4、采集方式及判定标准须符合YY/T 1661-2019《穴位阻抗检测设备》要求； 5、可检测出人体24个经络原穴穴位阻抗值，并以多颜色经络柱状图显示，便于评估受测者潜在病变或倾向病变的趋势； 6、报告可输出经络传感平衡数据及风险提示，包括“传导系数（体能指数）”、“左/右”、“阴/阳”、“上/下”、“自律神经”、“甲状腺指数”以及“新陈代谢指数”； 7、设备具有十二经络虚实辨证与病症分析功能，具有脏腑五行关联指示图及情志状态分析功能； 8、通过经络传感平衡数据分析给出中医适宜技术方案，可根据十二经络虚实辨证结果给出经络调理方案，可根据对应节气提供二十四节气养生方案； 9、移动端获取报告：可通过诊断后二维码扫描下载电子版报告，一键收藏； 10、可实现经络穴位采集分析功能，具有中医经络穴位智能采集分析与健康评估诊断系统； 11、本地病历的统计查询功能，可任意字段搜索查询中医采集信息，支持饼状图柱状图显示； 12、医生管理信息系统：医生可通过WEB管理端实现病人管理、病例查询、比对、数据统计功能。 13、测量的阻抗W的取值范围为100Ω ≤ W ≤ 10MΩ，分为三档，测量误差≤4%，平均相对偏差≤0.3%，测量结果以电压值连续显示。 第1档：100Ω ≤ W ≤ 20kΩ； 第2档：20kΩ ≤ W ≤ 470kΩ； 第3档：470kΩ ≤ W ≤ 10MΩ。； 14、测量稳定性：测量状态稳定后数据波动≤0.3%，检测电极阻抗≤1Ω； 15、信号检测电流最大不超过0.5mA(r.m.s)，检测电压最大值≤3.33V。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微波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立式结构，双微波源； 2、液晶触摸屏，微电脑控制，输出功率稳定； 3、工作频率：2450MHz±30MHz； 4、输入功率：1800VA 5、驻波比≤3； 6、非期望辐射≤10mW/cm2； 7、治疗模式：理疗模式； 8、输出功率：理疗模式0～80W连续可调，步长可调：1W或5W或10W 9、工作时间：理疗模式0～30min； 10、三种输出方式：连续式、间歇脉冲式、间歇集束式； 11、具有三维照射功能：理疗模式下同时开启两通道输出进行治疗； 12、病例信息管理：记录患者姓名、性别、治疗次数等信息，并可删除病例； 13、支持自定义方案：可新增、修改、载入和删除方案，病例详情显示方案名、输出方式、治疗时间等； 14、设备界面上可以查看所有通道的运行状态； 15、可以选择配置Wi-Fi无线网络接口，用于数据传输； 16、治疗结束后，机器有蜂鸣器提醒； 17、电源：220V，50Hz； 18、理疗应用器不低于两个：大圆杯尺寸：φ155mm，弧形理疗杯尺寸：248*78mm；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电动PT床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结构型式：床面、床架、垫子、电机、遥控 2、材质：静电喷塑架、凹凸革 3、90×120×50～80cm 4、床面高度升降范围：50～80cm 5、床面尺寸190×120cm 6、输入功率120VA 7、额定载荷：≥135.0kg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PT凳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结构型式：主架、凳面； 2.材质：座垫聚氨脂一次发泡、铝钢结合； 3.外形尺寸58×58×37～57cm（±2%）； 4.带液压油缸，360°旋转； 5.额定承载：≥2000N； 6.产品用途：康复师进行手法治疗时可移动的坐具。特点和功能：1、凳面高度可调，方便康复师使用。2、凳体底部设计有万向滑轮，可以自由移动。凳面可以360°旋转。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肩梯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cm)：40×17×127（±2%） 2、质量：8.0kg（±2%） 3、结构型式：肩梯、固定支架、升降支架 4、材质：塑料、静电喷塑架 5、肩梯升降范围(cm)：0～45 6、垂直方向额定载荷(kg)：10 7、用途：通过手指沿着阶梯不断上移，逐渐提高肩关节的活动范围，减轻疼痛。适用于各类原因引起的肩关节活动障碍。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矫正镜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88×66×186cm（±2%）， 2、镜面玻璃厚度0.5cm， 3、架体为优质钢结构，钢件表面喷塑，底座四角配有脚轮。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八：磨砂板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参考规格(cm)：100×80×84-132cm 2、参考质量：60.0kg 3、沙磨板面积(cm)：93.5×72.5 4、沙磨板厚度(cm)：≥0.5 5、沙磨板角度调节范围：0～50° 6、附件品种和件数 4个品种，各1件 7、材质：木质、PVC沙磨板、静电喷塑架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哑铃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55×46×61cm（±2%）， 2、哑铃规格：质量，1LB2个，2LB2个，3LB2个，4LB2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功率自行车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结构型式:电子表、扶手架、阻尼调节器、座垫、脚踏板及绑带、基架 2、材质:静电喷塑架、橡胶踏板、橡胶垫、海绵扶手 3、电子表的功能: (1)、显示窗口:显示时间、速度、距离、热里等数值 (2)、回零键:按此键，使显示窗口当前显示的数据回雯。 4、座垫调节范围(cm)上下:0~23 5、座垫额定载荷kg:≥135 6、阻尼调节档数:≥8 7、参考规格(cm):115x48x123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一：踏步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38×29×20～29cm 2、参数：型钢表面静电喷涂。脚踏板为优质塑料模具一次成型，油缸控制脚踏上下活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二：网球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化纤、橡胶材质 2、重量：≥55g 3、直径：63mm--67mm 4、落地回弹≥1.3m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三：训练用篮球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标准7号篮球 2、多层尼龙缠纱 3、吸湿防滑耐磨耐打 4、室内外通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四：腋下4足助行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77×72×（110～138）cm， 2、台面垫高度调节范围：96～125cm， 3、手柄间距调节范围：0～38cm， 4、台面垫额定承载质量80kg。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五：沙袋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65.5×36×73cm（±2%）， 2、沙袋重量（kg）及个数： 0.5kg、1kg、1.5kg、2kg、3kg、4kg、5kg各一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六：滑轮吊环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72×12×130cm（±2%）， 2、升降支架调节范围0～48cm， 3、额定载荷15kg。 4、参数：整体框架为优质钢材表面静电喷涂，高度可调节。滑轮为万向轮。把手为优质塑料模具一次成型。用途：锻炼和提高上肢及肩关节肌力，用于肩关节活动范围训练，关节牵引，肌力训练。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七：墙拉力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55×16×158cm（±2%）， 2、结构型式：固定支架、转向滑轮、绳索、导向管、手柄、滑轮、配重、插、配重块、脚用拉力带， 3、材质：静电喷塑架、钢管、尼龙绳，拉力器套数：2， 4、行程范围(cm)：0～115， 5、配重块质量(kg)：2， 6、配重块数量：5块， 7、绳索额定载荷：720N， 8、手柄额定载荷：480N， 9、用途：进行四肢抗阻力运动，训练肌肉力量，也可进行关节活动度训练。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八：划船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 规格:128×62×63cm,坐垫中心至脚踏板距离75～105cm 2. 材质：座垫为高弹性海绵，表面为皮革，主体为型钢 3. 钢件表面喷塑 4. 座垫可前后移动，移动距离0-35cm 5. 把手宽度50cm 6. 支架最大承载能力135kg 7. 重量（kg）：22 8. 用途：进行全身肌力及耐力训练。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九：手指训练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产品组成 由底架、指套、滑轮、绳索、桌面、重锤（四组）组成。其中每组重锤分别由质量为100g、200g、300g、500g的四件重锤组成。 二、主要技术指标和参数 1）外形尺寸（长×宽×高）：80×60×80cm（±2%） 2）重锤质量：100g、200g、300g、500g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肌力训练设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尺寸（长宽高）：1100*960*1150mm（±2%） 2、净重：≥53kg 3、承重：≥150kg 4、采用≥50*100mm优质平椭圆管钢材，主体管材厚度≥2mm； 5、液压阻力系统，活塞式运动，阻力柔和无惯性。油缸采用72*72mm铝合金油缸，双向液压阻尼，10档阻力调节； 6、训练手柄使用优质缓冲材料，防滑设计，在训练中抓握更舒适； 7、中扶手角度可调，可以使用户在锻炼过程中保持上肢稳定，从而避免对关节造成任何压力，扶手材质为海绵外包PU皮革，厚度≥5cm； 8、坐垫和靠背材质为聚氨酯发泡，外包PU皮革，厚度≥6cm，根据人体曲线设计，为锻炼提供了最佳稳定性； 9、产品配备小腿支撑，增强训练稳定功能； 10、产品底座配有椭圆移动外套，方便产品移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一：肩及前臂旋转训练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48×30×100cm（±2%）， 2、高度调节范围0～64cm， 3、转动臂长调节范围45～70cm 4、由滑动杆、阻尼件、连接旋转臂、可调节组件构成。 5、滑动杆是提供器械主体上下移动的轨道是由金属管材制成。阻尼件是该器械核心部件，可调节阻尼。而可调节组件是实现主体器械上下移动和锁定组成部分，器械整体主要由金属构成。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二：滚筒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φ40×80cm，额定载荷100kg。 2、材质：人造革 3、用途：偏瘫、脑瘫等运动失调患者进行平衡、协调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三：ot综合训练工作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参考规格(cm)：180×98×97（±2%） 2、参考质量：90.0kg 3、左右操作面板：（参考）47×33（长×宽）cm 4、后操作面板：（参考）97×33（长×宽）cm 5、操作面板调节范围：46cm～81cm 6、材质：板材为环保免漆多层板，厚度18mm；脚轮品牌为“易得力”，尺寸为4寸； 7、组件：立式套圈、木棍插板、几何图形插板、弧形分指板、上肢协调功能器（手指）、上螺丝、上螺母、动物图形插板、模拟工具、卧式套圈共十件组成。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四：训练用棍（体操棒）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参考规格(cm)：40×40×101（±2%） 2、参考质量：14.0Kg 3、结构型式：体操棒、抛接球、木架 4、材质：木制 5、体操棒规格(cm)： Φ3×100 6、体操棒数量：4个 7、抛接球直径(cm)： 20 8、抛接球数量：3个 9、操棒侧向可承受最大荷载(n)：≥ 100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五：步行训练用斜坡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外形尺寸/cm：230×180×44cm（±2%） 2、斜板的倾斜度（与水平夹角）：30º 3、阶梯相邻台阶距离：10cm 4、踏板额定承载：135kg 5、产品功能及特点： 6、用于步态训练及平衡功能训练。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六：呼吸训练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17×11.5×5cm（±2%） 2、材质：PP5 ABS 3、用途：口部运动障碍、言语障碍、构音障碍（运动性、品质性、功能性）、语音障碍、发音障碍（呼吸、发声、共鸣）、吞咽困难者、进食障碍者的工具。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七：股四头肌训练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结构型式： 椅架、绑带、小腿垫、升降支架、扶手、分度盘、助力手柄、配重支架、小腿支架、弹簧销、配重块 2、材质：静电喷塑架、镀铬件 3、座垫高度(cm)：64（±2%） 4、座面宽度(cm)：53（±2%） 5、升降支架调节范围(cm)：0～10 6、小腿垫调节范围(cm)：0～25 7、助小腿支架摆动角度：≤110° 8、力手柄调节范围(cm)：0～28 9、座位额定载荷(kg)：≥135 10、座位垫水平放置时额定载荷(kg)：≥55 11、配重块质量(kg)：2kg/块 12、配重块数量：4块 13、参考规格(cm)：100×105×122（±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八：训练用木板 （3m*5cm*20cm）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材质：木制品 2、参考规格(cm)：80×60×9（±2%） 3、面板摆动角度：-13°～+13° 4、最大承载质量为：≥135kg 5、参考质量：9.0kg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十九：空气压力波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技术参数： 1.正常工作条件： 1.1.工作环境：温度 5℃～40℃； 1.2.相对湿度：10%～80%； 1.3.大气压力：86kPa～106kPa； 1.4.工作电压：～ 220V±10%； 1.5.电源频率：50Hz±1Hz； 1.6.输入功率：≤60VA。 2.便携式机型，结构轻巧，触摸屏+一键飞梭操作，操作便捷。 3.单通道四路气压输出 4.具有阶梯压力设置功能 5.治疗仪时间设定连续运行或设定功能时间范围0～99min；步长1 min； 6.充气间隔时间调节范围0-90s；步长5s； 7.压力保持时间0-12s可调 8.单腔压力调节； 9.治疗模式：8种充气模式； 模式A：由远端到近端的逐个(腔室)常规充气模式 模式B：由远端到近端的每2个(腔室)常规充气模式 模式C：由远端到近端的逐个(腔室)渐进充气模式 模式D：由远端到近端的每2个(腔室)渐进充气模式 模式E：由近端到远端的逐个(腔室)常规充气模式 模式F：由近端到远端的每2个(腔室)常规充气模式 模式G：由模式A和模式B组成循环进行模式 模式H：由模式E和模式F组成循环进行模式 10.压强指示：治疗仪具有压强指示，以指示当前治疗程序下治疗仪在气囊内产生的治疗压强； 11.压强调节：气囊压强调节范围0～200mmHg，设定调整步长为5mmHg； 12.极限压强≤300mmHg，且超过15mmHg的持续时间不大于3 min； 13.过压保护：治疗仪应具有过压保护措施； 14.急停开关 ：治疗仪提供电源及功能开关之外的急停开关，可随时中止治疗程序； 15.手动释压：治疗仪应提供在各种状态下手动解除患者压强的措施； 16..治疗仪具有治疗参数设置功能，可选择治疗模式、气囊类型、设置各腔室治疗压力、治疗时间； 17.治疗仪具有治疗参数显示功能，可显示当前设置的治疗参数，以及当前充气压力、剩余治疗时间、WIFI状态； 18.气密性：气囊和连接管路应有良好的气密性，在最大输出压强下保持1min，压降不大于10%； 19.连接：连接管路应有防止接错的装置或标识； 20.工作噪声：治疗仪正常工作时的噪声应不大于45dB（A）。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蜡疗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电　　源：AC220V±10%，50Hz； 2、功　　率：1800VA； 3、容　　积：蜡箱60L； 4、显示方式：4.3英寸彩色触摸液晶显示屏，可实时显示仪器工作状态； 5、温控范围：熔蜡箱58℃～85℃，温控精度：±3℃； 6、蜡箱融蜡时间：≤4小时； 7、两大功能：一键急融功能；提前一天预约功能：时间、温度； 8、石蜡清洁：通过加热介质将蜡加热至液态，并进行过滤和消毒。 9、设备选材：内胆采用SUS304全高标不锈钢制作；模块化设计清理及维护更方便； 10、安全保护：安全保护装置（低液位报警、超温保护），确保使用更安全； 11、外形尺寸：750*630*560mm，误差不大于±10%； 12、产品净重：35kg；（±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一：连续性关节被动训练器（CPM）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仪器组成：主机（含控制部分）、关节固定机构、支撑机构、调节杆、手持操作器组成； 2.输入功率：≤60VA； 3.角度范围：踝关节屈曲、内外翻动作角度为-25°-25°； 4.角速度：角速度分1至9档可调，步长为1档，连续可调； 5.最大角速度：3.5°/s； 6.痉挛保护：大、中、小3个等级，分别为50N、35N、20N，误差范围为±20%； 7.调节杆的调节范围：　0～100mm，误差±10%； 8.工作噪音：≤60dB； 9.最大承重载荷：30N； 10.治疗时间：1～240分钟，步长为1分钟，连续可调，误差±10%； 11.控制模式：内外翻、背跖屈。 12.产品尺寸：500mm*390mm*497mm（长*宽*高）（±2%）； 13.产品重量：19kg（±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二：跑步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峰值功率：2.0HP（实际0.85HP） 2、额定电压：AC220-240V/50HZ　AC110-120V/60HZ 3、速度范围：1.0-14KM/H 4、功能：5寸LCD显示.时间.速度.距离.卡路里.心率、程式.模式.手动坡度+10/USB+10/APP+20 5、程序：P1-P12,三个倒计模式 6、最大承重量：120kg 7、跑步面积：1150mm*420mm（±2%） 8、展开尺寸：1500*700*1170mm（±2%） 9、折叠尺寸：700*700*1130mm（±2%） 10、包装尺寸：1560*770*260mm（±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三：减重运动训练架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规格：117×90.5×216～246cm 2、电源：AC220V±10%,50HZ；功率50W 3、电机行程：0-300mm 4、电动推杆最大推力：6000N 5、额定减重质量：135KG（±2%） 6、起降速度：380mm/min±10mm/min 7、悬挂支架升降调节范围216～246cm 8、扶手调节范围：65～140cm 9、扶手内径：57cm（±2%） 10、底座内径：81.5cm（±2%） 11、底座离地面高度：15cm（±2%） 12、轮子尺寸：配有4个带刹车的4寸万向轮 13、吊袋为优质布料，可移动可升降。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四：电动起立床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手持控制器调节床体角度； 2.具有电机和支撑气弹簧双重保护，安全稳定； 3.高品质万向轮，便于转移至病房使用； 4.优质直线推杆，质量稳定，运动工作噪音：≤65dB； 5.电源电压AC220V±10%、电源频率50Hz±2%； 6.输入功率120VA； 7.电机最大翻转推力8000N，起立倾角：0°～85°。 8.直立位扶手板高度调节范围：850～1500mm，允差±50mm； 9.扶手板到床板的垂直距离：0～200mm，最大距离是允差±40mm； 10.脚踏板背屈：0°～25°、跖屈0°～30°，允差±5°； 11.脚踏板内翻：0°～40°、外翻0°～30°，允差±5°； 12.床垫尺寸：1900*630mm，允差±50mm； 13.床体尺寸：2130mm*770mm*560mm（最低位置，含床垫），允差±50mm； 14.床板安全工作载荷：1700N； 15.升降架安全工作载荷：2200N。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五：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设备功能 1.1用于对上肢运动功能障碍和下肢运动功能障碍的患者肢体进行主被动康复训练。 1.2设备应具有主动训练，被动训练，主被动训练，助力训练，等速训练模式。 2.电源电压：AC220 V±10%，电源频率：50 Hz±2%。 3.功率：170VA。 4.转速康复器被动模式的转速可调节范围：5～60 r/min，调节步长为1 r/min。 5.康复器的转速变化率为不大于0.5 r/s2。 6.康复器上肢最大输出扭矩为9.2 N·m，下肢最大输出扭矩为16 N·m，具有三档助力调节 。 7.康复器的阻力扭矩可调节范围：0～20档，分别对应0-20N.m的阻力扭矩值。 8.康复器训练时间可调节范围1～99min,步长1min。 9.康复器提供肌力对称性信息，对称性信息以图示的方式显示，并含有相对比例数据。 10.紧急保护措施：具有手动急停和痉挛保护功能。 11.监测到痉挛发生时，康复器作出保护动作，在5s之内停止运转，并自动转入反向低速运转。该功能默认为开启状态，可在参数设置时关闭功能。 12.痉挛等级四挡可调，关闭，低，中，高。 13.康复器在正常工作时的噪声不大于60 dB。 14.高度可调节最大行程为130mm。 15.中英文界面可切换。 16.具有语音互动功能，在治疗过程中提示及督促患者训练。 17.肌张力显示：具有最低肌张力，最高肌张力，平均肌张力三种显示。 18.采用10.1英寸的彩色触摸屏操作显示。 19.具有自动换向，手动换向两种方式，自动换向时间可调。 20.训练结束会显示主动训练时间和被动训练时间，及主动训练里程，被动训练里程，能量消耗，痉挛次数，对称性，肌张力等信息。 21.标配两种手部握具及手部固定带。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六：直流电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液晶显示屏显示加一键飞梭操作； 2、仪器单个通道具有两路电疗输出，一路磁疗输出。电疗和磁疗可独立操作； 3、主极采用脑电仿生低频电输出，辅极采用肢体调制中频电输出，主、辅极独立控制； 4、主极基本频率: 23.81Hz 、15.87Hz 、15.87Hz、11.90Hz； 辅极基本频率：4000Hz±10%； 5、主极在标准模式下，强度最大时的输出电流峰值 Ip-p 以 80mAp-p 为参照，实测 值可在 70～90mAp-p 范围内变化； 辅极在模式 01～10 下，强度最大时的输出电流峰值 Ip-p 以 72mAp-p 为参照，实测 值可在 62～82mAp-p 范围内变化； 6、输出模式：常规模式、连续模式、脉冲模式、夜间模式； 7、至少包含10种躯体电输出处方，无需对频率、脉宽、电压进行调节； 8、治疗强度显示及设定范围为0～80，辅级0～90可调，调节步长为1； 9、定时精度：连续模式是0-99min，常规、夜间、脉冲模式下是0-30min，工作时间大于8H； 10、磁场强度：治疗强度分为2档,强度范围3mT～9mT,10mT～17mT； 11、磁场频率为50Hz±2%； 12、振动按摩强度四档可调:0V,10V,16V,27V； 13、振动按摩频率四档可调:0Hz,2Hz,5Hz,10Hz； 14、磁疗帽有成人款和儿童款供选择； 15、磁疗发生器数：成人款磁疗帽有7个磁疗器；儿童款磁疗帽有5个磁疗器；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七：高频电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立式机型，液晶触摸屏+一键飞梭； 2、工作频率：40.68MHz； 3、额定输出功率：150W； 4、治疗时间：1～99min； 5、治疗模式：连续模式、断续模式、脉冲模式； 6、断续模式：占空比为50%，脉冲频率10～200Hz； 7、脉冲模式： 脉冲1：频率10～200Hz，脉宽200～1000μs； 脉冲2：频率70Hz，脉宽7143μs； 脉冲3：频率350Hz，脉宽476μs； 脉冲4：频率15～240Hz，脉宽500μs； 8、输出功率档位选择功能：P1-P6六档可调； 9、标配3种不同规格电极板，选配1种圆形电极板： 小号电极板尺寸不小于165mm×110mm，中号电极板尺寸不小于185mm×120mm，大号电极板尺寸不小于270mm×180mm， 10、工作状态显示； 11、治疗结束后，设备发出声音提示，同时停止输出； 12、输出调谐功能；当功率指示值与当前设定的功率档位不一致时，则点击屏幕上的“自动调谐”，等待进行重新适配； 13、使用电源：220V、50Hz； 14、采用高频（晶体管一体化设计）模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八：超声波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便携式机型，≥3.5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加一键飞梭操作； 2.仪器配有一个手持移动式1MHz探头； 3.声工作频率：1MHz±10%； 4.功率：80VA； 5.额定输出功率：5W±20%； 6.额定输出有效声强：≤3.0W/cm²； 7.波束类型：准直型； 8.波束不均匀系数：≤8； 9.占空比：0～90%可调，步进为10%； 10.治疗时间：0～30分钟； 11.调制波形：脉冲波； 12.脉冲重复周期：10ms，误差±5%； 13.输出模式：9档脉冲模式和1档连续模式； 14.治疗头有效辐射面积：2.5cm²±20%； 15.电源参数: 电源电压：AC 220V±10%；电源频率：50Hz±2%； 16.设备净重：3.8kg（±2%）； 17.尺寸：308mm*254.8mm*143.1mm（±2%）； 18.治疗头对有害进液的防护程度分属于IPX7，可以水下操作。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十九：深层肌肉刺激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手持式全金属材质振动头，欧洲原装进口电机，进口传动结构件； 2、三种规格钛合金振动头：φ20mm、φ25mm、φ35mm，满足人体大小肌肉、筋膜链的使用需求； 3、振动头振动频率为60Hz，即3600次/分钟； 4、振动头振幅6mm，误差≤±1mm； 5、振动仪尺寸：270mm×150mm×54mm； 6、手柄直径：4.1cm； 7、重量2.4kg,误差≤±0.3kg（不包括电源适配器），具有多种支点式手持方式，方便使用者操作； 8、标配订制手提箱、电源适配器、润滑油、折叠毛巾、肌肉刺激临床使用图解； 9、工作噪音≤65dB； 10、输出功率：≤60W。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平衡功能评定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13项专业参数为依据，平衡能力评级结果一目了然 1 摆动速度 mm/s 0～50 人体重心在平面上的运动速度 2 摆动加速度 mm/s2 0～400 人体重心在平面上的运动加速度 3 左右范围 mm 0～100 人体重心在左右方向上的离散程度 4 前后范围 mm 0～100 人体重心在前后方向上的离散程度 5 左右速度 mm/s 0～50 人体重心在左右方向的速度 6 前后速度 mm/s 0～50 人体重心在前后方向的速度 7 左右加速度 mm/s2 0～400 人体重心在左右方向上的加速度 8 前后加速度 mm/s2 0～400 人体重心在前后方向上的加速度 9 COP长轴 mm 0～20 人体重心运动长时程的离散程度 10 COP短轴 mm 0～5 人体重心运动短时程的离散程度 11 摆速长轴 mm/s 0～20 人体重心速度长时程的离散程度 12 摆速短轴 X 0～10 人体重心速度短时程的离散程度 13 摆动面积 mm2 0～600 人体重心轨迹的包络面面积 总体评级得分：0-100分（从上述表示13项参数中使用非线性算法计算得到） 总体评级结果：正常（0-60分），轻度（61-80分），中重度（81-100分） 2.四个高精度压力传感器，可实现平衡能力的早期筛查以及平衡能力的评估和训练； 3.出具平衡评估综合指标，专业报告易懂好解读； 4.平衡评估综合指标和Berg量表有临床一致性，提供正常，轻度，中重度三个级别的评估结果； 5.测试台面下沉式设计，上下方便安全； 6.台面有效测试区域全覆盖，随意可站，方便测试，有效测试区域(580*470mm)； 7.基于训练软件，最大程度的激发用户潜在的站立，平衡及认知功能； 8.目标化，可视化治疗和反馈式训练，任务可定性/定量重复，难易程度可调； 9.多种训练情景，提供多款3D和2D的多元化的交互体验场景，包含视、听、触觉交互反馈训练，训练过程具有趣味性和沉浸感,虚拟现实技术使用户身临其境； 10.记录每次训练与评估数据，记录运动轨迹，自动生成临床分析报告，为后续康复方案制定提供依据； 11.随时查看并可导出或打印所有的分析报告； 12.强大的数据库管理，可记录治疗师账号及其下的用户数据，提供查询，新增，删除，修改等功能； 13.能够记录病人的数据库，支持大量的病人的数据记录，无纸化管理；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一：肌力评定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可在测试进行的同时实时查看测试获取的数据； 2.控制台与测试仪无线连接； 3.可记录储存20次测试； 4.每项测试可重复1-4次； 5.具有声音提示功能； 6.自动记录峰值力量； 7.自动计算变异系数； 8.自动计算双边差异； 9.允许特定的测试重测：仅在仍在测试时进行最后一次测试； 10.可对身体扁平部位和弧形部位进行肌肉测试； 11.可自定义测试报告样式以及测试项目； 12.可连接电脑生成打印测试报告； 13.可方便快捷的更换不同的测试垫； 14.测试分辨率：1磅； 15.测量精度：99.9%； 16.称重传感器容量200磅； 17.测试阈值设置：1、3、5、10、20磅； 18.计量单位：磅、千克、牛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二：关节活动度评定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产品主机重量≤200克 2、产品满足使用者可以在手机、PC端同时查看数据 3、产品采用电池供电，无需插电使用 4、产品可由使用者自主定制训练方案 5、产品应能通过蓝牙通讯协议与已安装客户端软件的终端设备建立连接。 6、膝关节活动角度测量：患者佩戴产品，按照客户端提示进行训练，该产品应能实现测量初始位置与运动后到达位置的夹角，测量范围为0°~179°，误差±1.5°。 7、客户端应用程序功能应能根据客户端软件中的视频方案指导患者完成测量，应能及时准确显示测量结果。 8、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 软件的质量要求和评价应符合GB/T 25000.51-2016的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三：生物反馈治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设备治疗和评估通道数量4个。 2.至少包括电刺激、反馈刺激、镜像刺激、模板训练、多媒体场景动画生物反馈训练等多种方式。 3.4通道神经肌肉电刺激通道，可同时多部位或多患者同时治疗。 4.独立的治疗通道，可独立或同步调节刺激强度，互不干扰 5.设备具有不少于73个治疗方案， 包含增加活动范围，肌肉萎缩治疗，增加肌力治疗等。 6.评估位置不少于54个，设备软件明确提示肌肉名称及相应贴图位置。 7.具有快速肌电评估功能，波形采集界面灵敏度和扫描速度可根据需要进行调节，滤除工频和通频带外的信号干扰。 8.EMG检测范围：5-100000μV。 9.系统噪声：≤1μV。 10.通频带：20Hz～500Hz(-3dB)。 11.差模输入阻抗：大于10MΩ。 12.共模抑制比：大于120dB。 13.电刺激脉宽：50-1000us可调。 14.电刺激频率：1-250Hz可调； 15.电刺激强度范围：0-100mA可调。 16.预置多媒体场景动画治疗方案，提高治疗过程趣味性与依从性；患者可直观看到实时的肌电值和训练得分，可对康复治疗进行自主评估。 17.至少有单向方波、双相方波和交替波三种电刺激输出波形。可自定义编辑电刺激治疗参数和方案，包括刺激波形、输出电流、脉冲宽度、脉冲频率、输出波形的上升下降时间、刺激时间、休息时间。 18.治疗方案提供治疗部位示意图，指导临床便于操作。 19.训练过程中有语音提示功能，指导患者执行正确的肌肉收缩放松动作，实现准确评估与有效训练和治疗，减少不必要的医护人员干预，减轻工作负担，提高临床效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四：磁疗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单通道台式机型,标配颈肩温热导子； 2、3.5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 3、磁场强度：0～38mT； 4、振动频率：50Hz±1Hz； 5、具有六种工作模式选择（1s、2s、2.5s、3s、4s、5s）； 模式 1：工作周期为 1s，频率 1Hz，占空比 10%； 模式 2：工作周期为 2s，频率 0.5Hz，占空比 10%； 模式 3：工作周期为 2.5s，频率 0.4Hz，占空比 8%； 模式 4：工作周期为 3s，频率 0.33Hz，占空比 13.33%； 模式 5：工作周期为 4s，频率 0.25Hz，占空比 25%； 模式 6：工作周期为 5s，2 种脉冲交替， 第一种：频率 0.71Hz，占空比 29%， 第二种：频率 0.28Hz，占空比 11%； 6、加热方式：40℃、46℃、52℃、58℃、常温五个档可调，误差为±2℃； 7、超温保护装置：具有独立于恒温器的非自动复位的超温保护装置，超温保护装置动作时，停止输出，应用部分的温度应不超过 60℃； 8、时间选择：1～60分钟可调，步距增量为1分钟，误差为±10% ； 9、连续工作时间：＞8h； 10、电源参数:AC 220V±10%；电源频率：50Hz±2%； 11、磁体数量及物理尺寸：热磁振子数量： ≥8 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五：六分钟步行试验设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专用于对患者六分钟步行试验中的心电数据、运动数据、血氧数据和血压数据进行记录、储存、显示、 处理和分析软件具药械准字和生产许可证； 2、可根据试验场地实际情况修改设定六分钟步行试验折返距离； 3、实时查看心电、血压、血氧等；支持完整心电回放； 4、自动生成运动处方建议，支持修改； 5、自动生成6分钟步行试验报告，支持修改； 动态心电记录仪 6、动态输入范围:对于叠加了±300mV 直流偏置电压，使用频率为 4Hz，幅度为 10mV（峰-谷值）的 连续正弦波差模电压，数字记录仪应具备响应和显示的能力。时变输出信号的幅度等效到输入的变化不应超过 10%； 7、输入阻抗：对于10Hz正弦波信号，输入阻抗高于10MΩ； 8、共模抑制：对于网电源频率下的正弦信号，共模抑制至少为60dB，对于2倍网电源频率的信号时，则至少45dB； 9、增益精确度：在所有可能的增益设置下，输出信号等效到输入的测试信号，最大振幅误差为±10%； 10、频率响应：对于频率在 0.67Hz～40Hz 之间的正弦信号，其响应幅度应在 5Hz 时响应幅度的140%与70%之间(+3dB～-3.0dB)； 11、计时准确性：24h内的总误差应不超过 30s； 12、增益稳定性：设备通电1min后，增益变化在24小时不能超过3%（在稳定的环境条件下）； 脉搏波血压计 13、测量范围：压力（0～270）mmHg［(0～36)kPa］,脉率数40次/分～180次/分； 14、测量准确度：压力±3mmHg(±0.4kPa)以内，脉率数±5%以内； 脉搏血氧仪 15、血氧饱和度测量范围：0%～100% (分辨率为1%)； 16、精度：70%～100%：±2% ； 17、精度：±2bpm或±2% 取大值；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六：便携式吞咽障碍治疗仪/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产品组成：由主机、输出线、电源线、手持控制器、电极组成。 2.操作方式：彩色液晶触摸屏，配合一键飞梭进行定位操作。 3.通道数量：单通道便携机型。 4.治疗功能：同时具备评估、治疗及训练三种功能。 5.辅极小脑顶核电刺激功能 四种基本频率：23.81Hz、15.87Hz、15.87Hz、11.90Hz； 辅极脉宽500μs±15%。 6.5种输出模式：成人连续模式，儿童交替模式，手控触发脉冲模式，自动触发脉冲模式，评估模式（选配手持电极具有手持电极模式）。 7.设备内置电极放置和粘贴示意图，便于临床操作人员根据不同病症灵活选择。 8.患者病历信息管理：记录患者详情信息，可新增、查询、删除、导出病历信息。 9.成人连续模式 输出电流：0～80mA，分160档连续可调； 脉冲宽度：1～31档可调，即100μs～400μs可调； 脉冲间隔：100μs； 脉冲频率：20Hz～100Hz。 10.儿童交替模式 输出电流：0～80mA，分160档连续可调； 脉冲宽度：1～31档可调，即100μs～400μs可调； 脉冲间隔：100μs； 脉冲频率：20Hz～100Hz ； 11.手控触发脉冲模式、自动触发脉冲模式 输出电流：0～25mA，分50档连续可调。 脉冲宽度：1～28档可调，即10ms～1000ms可调； 自动触发脉冲模式：脉冲间隔 1～5档可调，即1～5s可调； 自动触发脉冲模式脉冲频率：0.154Hz～0.985Hz。 12.评估模式 波形：三角波和方波 输出电流：0～25mA； 脉冲宽度：1000ms、500ms； 脉冲间隔：5s； 脉冲频率：当脉冲宽度为1000ms时，脉冲频率为0.167Hz；当脉冲宽度为500ms，脉冲频率为0.182Hz。 13.手持电极模式（选配手持电极可用） 输出电流：0～80mA，分160档连续可调； 脉冲宽度：1～31档可调，即100μs～400μs可调； 脉冲间隔：100μs； 脉冲频率：20Hz～100Hz； 14.具有定时功能，时间范围1～99分钟，步长为1分钟。 15.电源要求：220V，50Hz。 16.电刺激仪连续工作时间大于8h。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七：手功能综合评估与训练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屏幕操控性：8寸电容触摸屏，全中文导航，操作简单。 2、常规训练模式： 2、1抓握训练：五指齐动的抓握和背屈训练； 2、2手控训练，健侧手通过“手控开关”，发出指令带动患侧手训练； 2、3ADL日常生活能力训练； 2、4特殊训练按摩训练：通过气压手套对手部肌肉挤压按摩促进血液循环快速消除手部水肿，压力需可达到200mmhg可调； 2、5人机互动训练：患者或医生发出指定的语音指令，控制机器做手指训练； 2、6助力功能：双重传感器+定制算法，辅助患者进行助力训练，助力灵敏度1-40级可调，可通过调节灵敏度进行抗阻训练并显示数据。 3、工作噪声：设备正常工作时的噪声应不大于 60dB(A)。 4、训练时间：1-99分钟可调，10分钟、20分钟、30分钟的预设时间可选。 5、主机输出最大正压为200kPa，最大负压为-95kPa; 6、训练保持时间：1秒—12秒可选择； 7、核心配件：采用两个气泵独立控制，一个控制抓握，一个控制背屈，气泵的连续工作寿命≥1500小时。 8、主机结构：ABS一体化成型，主机配备正反双向风扇的散热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八：床边下肢主被动训练器（上下肢）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设备功能 1.1用于对肢体运动功能障碍的使用者肢体进行床旁的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 1.2设备应具有主动训练，被动训练，主被动训练，助力训练，等速训练模式。 2.电源电压：AC220 V±10%，电源频率：50 Hz±2%。 3.功率：170VA。 4.转速康复器被动模式的转速可调节范围：5～60 r/min，调节步长为1 r/min。 5.康复器的转速变化率为不大于0.5 r/s2。 6.康复器下肢最大输出扭矩为9.2 N·m，具有三档助力调节 。 7.康复器的阻力扭矩可调节范围：0～20档，分别对应0-20N.m的阻力扭矩值。 8.康复器训练时间可调节范围1～99min,步长1min。 9.康复器提供肌力对称性信息，对称性信息以图示的方式显示，并含有相对比例数据。 10.紧急保护措施：具有手动急停和痉挛保护功能。 11.监测到痉挛发生时，康复器作出保护动作，在5s之内停止运转，并自动转入反向低速运转。该功能默认为开启状态，可在参数设置时关闭功能。 12.痉挛等级四挡可调，关闭，低，中，高。 13.康复器在正常工作时的噪声不大于60 dB。 14.高度可调节最大行程为150mm；下肢驱动机构水平最大可伸缩行程为100mm； 15.中英文界面可切换。 16.具有语音互动功能，在治疗过程中提示及督促患者训练。 17.肌张力显示：具有最低肌张力，最高肌张力，平均肌张力三种显示。 18.采用10.1英寸的彩色触摸屏操作显示。 19.具有自动换向，手动换向两种方式，自动换向时间可调。 20.训练结束会显示主动训练时间和被动训练时间，及主动训练里程，被动训练里程，能量消耗，痉挛次数，对称性，肌张力等信息。 21.具有一键脚刹装置，一键控制四个脚垫的升降。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十九：移动置物车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规格≥630×430×900mm（±2%） 材质：不锈钢管焊接成型，厚度≥1.5mm,二层设计， 台面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厚度≥0.8mm,层板配有三面围栏，配有高档万向脚轮，移动方便 。整体使用氩弧焊工艺，焊接而成，焊缝均匀，结合牢固，经过加细抛光处理，表面光滑，平整、无毛刺，易清洁消毒 ；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将相关截图存档。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实施预留采购份额扶持政策的，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相关要求提供。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标方法

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4.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 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的，视为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或未响应）招标文件该部分要求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要求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2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3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所列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中小企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标准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标准格式填写盖章的、未按招标文件列明标的所属行业、不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6实施预留采购份额扶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1）对于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提供标准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对于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或者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和中小企业在项目中所承担的具体内容，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的比例，且比例不得低于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的比例要求。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对小微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

1.7实施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1）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对符合要求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的价格的扣除（具体扣除比例见表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应提供标准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相应的扣除（具体扣除比例见表格），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和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相关信息和小微企业在项目中所承担的具体内容，在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的30%。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合同包1（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实施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排列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技术指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6.汇总、排序

6.1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三）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四）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五）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黑河中医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35.0分 商务部分3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技术指标参数 (35.0分)	1.技术参数要求逐一响应，技术偏离表中“响应文件参数”应如实填写，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视为该项满足采购要求，未逐条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有遗漏项和响应不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均视为负偏离 。技术参数中打★项为必满足项，不符合★项的作为废标处理。每负偏离1项扣3分(单个标的5项及以上按投标无效处理） 2.技术指标、参数应如实填写，如简单填写“响应或完全响应”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完全复制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将视为实质性不满足，按投标无效处理。
商务部分	供货方案 (10.0分) ）	供货方案包含：①有产品外包装保护方案；②有产品运输方案；③有运输人员配备方案；④有产品出库方案；⑤有发货及配送突发情况应急预案。方案包含以上全部内容，无少项、漏项、无缺陷，得10分，每缺一项扣2分；未提供不得分。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内容不合理无可行性）的扣1分，扣完为止。
	供货保障措施 (8.0分)	供货期保障措施包含：①供货流程安排；②供货时间安排。措施包含以上全部内容，无少项、漏项、无缺陷，得8分，每缺一项扣4分；未提供不得分 。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内容不合理无可行性）的扣1分，扣完为止。
	质量保证措施 (8.0分)	质量保证措施包含：①有建立质量保证管理体系；②有质量控制节点措施；③在保证质量前提下有降低成本措施方案；④明确质量保障目标。措施包含以上全部内容，无少项、漏项、无缺陷，得8分，每缺一项扣2分；未提供不得分。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内容不合理无可行性）的扣1分，扣完为止。
	安装调试方案 (6.0分)	安装调试方案包含：①人员配备；②安装及调试措施；③安装调试的工期保障措施；④安装调试的应急预案。方案包含以上全部内容，无少项、漏项、无缺陷，得6分，每缺一项扣1.5分；未提供不得分。 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内容不合理无可行性）的扣0.5分，扣完为止。
	售后服务方案 (3.0分)	售后服务包含：①售后保障措施；②售后问题处理方案（含响应及解决时间）；③违约承诺及处罚措施。方案包含以上全部内容，无少项、漏项、无缺陷，得3分，每缺一项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 所提供的方案措施中每有一处具有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内容不合理无可行性）的扣0.5分，扣完为止。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1101]HHSC[GK]20250003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承诺书

二、资格承诺函。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五、技术偏离表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七、监狱企业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十、联合体协议书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黑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　（投标人名称）　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 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 (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 (二百万元以上) 的行政处罚。

(三)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 应 商：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加盖名章）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合法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合法身份证明**
正面	**反面**
授权委托人合法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人合法身份证明**
正面	**反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 （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						

说明：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 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 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未要求可不填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